

吴涵碧〇著

# 吴姐姐 讲历史故事

18

明代

公元 1368~1644 年





90206734

# 吴姐姐 讲历史故事

18

明代

公元 1368~1644 年

吴涵碧〇著



郑和

广东教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吴姐姐讲历史故事·18·明代 (公元  
1368~1644年) /吴涵碧著. —广州:  
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9. 8  
ISBN 7-5406-4156-8

- I . 吴…
- II . 吴…
- III . 普及读物 - 历史 - 中国
- IV . K209

本书由台湾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授权出版，在中国大陆地区发行  
广东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19-1998-086号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邮政编码：510075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南海市彩印制本厂印刷  
(南海桂城叠南)

850×1168毫米 32开本 5.75印张 140000字  
1999年8月第1版 199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 000 册

ISBN 7-5406-4156-8/K·50

定价：7.5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 目 录

第七四三篇 交趾的农耕示范队	1
第七四四篇 郑和生擒陈祖义	6
第七四五篇 遇罗米和红头船	10
第七四六篇 榴莲、三保井、三保公鱼	14
第七四七篇 满刺加国王谒见明成祖	19
第七四八篇 郑和的大厨师	24
第七四九篇 瓜哇的比武大赛	29
第七五〇篇 花面王大战苏门答腊	33
第七五一篇 郑和大战锡兰王	37
第七五二篇 古里圣牛黄金粪	42
第七五三篇 郑和的印度见闻	46
第七五四篇 郑和遨游阿拉伯	50
第七五五篇 郑和远征非洲大陆	55

---

第七五六篇 以航海节纪念郑和	60
第七五七篇 纪纲乱纲纪	65
第七五八第 周新有侦探头脑	70
第七五九篇 纪纲诬陷富豪	76
第七六〇篇 锦衣卫酷毒天下	81
第七六一篇 太监之名始于明成祖	86
第七六二篇 宁国公主的悲情恨事	90
第七六三第 解缙心直口快	95
第七六四篇 朱高煦盗马	99
第七六五篇 明成祖偏爱次子	103
第七六六篇 李至刚趋炎附势	107
第七六七篇 解缙主编《永乐大典》	112
第七六八篇 明成祖疏浚运河	117

---

---

第七六九篇 宗喀巴创立黄教	122
第七七〇篇 明成祖御驾亲征	127
第七七一篇 明仁宗信任杨士奇	132
第七七二篇 杨荣处事镇静	137
第七七三篇 明宣宗即位	142
第七七四篇 明宣宗狱中惊魂	147
第七七五篇 马后、徐后、张后三代婆媳情深	152
第七七六篇 孙家小美女进宫	157
第七七七篇 仙女原来是巫婆	162
第七七八篇 孙贵妃恃宠争权	167
第七七九篇 明宣宗意乱情迷	172

---



## 交趾的农耕示范队

从郑和开始，中国的航海事业，才真正有计划地开展。它的目的，不在武力征服异域，也不是从事经济上的剥削，更不是武装移民。除了寻访惠帝下落以外，它是一支真正的和平十字军，一方面宣扬文化，一方面维护保障整个东南亚地区的和平秩序。

为求达到保障和平的目的，郑和虽然是担任巡回外交特使，同时他也统率海军随行，他历次所率领的访问团中，人数最多时，超过两万七千名，最少时也在五千人之上。在郑和的随行人员之中，最著名的是费信与马欢，分别著有《星槎胜览》与《瀛涯胜览》二书，都是研究郑和的重要资料。

郑和的航行共有七次，大多自福建起航，经南中国海，至中南半岛南端，转暹罗东岸，南下新加坡，绕苏门答腊、爪哇，再西行至孟加拉湾，经安达曼群岛，赴印度，绕锡兰，沿阿拉伯海经红海至麦加，然后经北非回航。

以下我们分地区介绍郑和航行途中，所发生的一些有趣故事。

郑和的第一站，通常都是交趾，交趾在明初称为安南，永乐五年改称交趾，英宗正统元年又改为安南，也就是现在的越南。

越南与中国最早的接触，通常以周成王六年越裳氏来朝为准。

据说，当时越裳国中德高望重的耆老认为：“最近风调雨顺，久无烈风雷雨，想必是中国出了圣人。”

于是，派遣使者，带着白雉向成王朝贡，周成王要使者带着



礼物去见周公，周公很高兴，客气地说：“这都是先王之神德所赐。”

这段记载，出自《后汉书》。

在郑和下西洋之时，交趾还有一个名称，那就是占城。交趾为何称为交趾，有两个说法，一说是当地人睡觉之时，头外向，足在内而相交，还有一种说法是新郎新娘结婚同床，脚趾并在一块儿。

根据费信在《星槎胜览》中的记载：永乐七年十二月，郑和于福建五虎门出洋，张十二帆，顺风十昼夜到达交趾。

交趾国王听说郑和船队到来，兴奋得不得了。这个国王打扮得土里土气，他头上戴着三山金冠长，身上披着五颜六色的锦花长袍，足穿玳瑁，腰束八宝方带。尤其令人瞩目的是，国王两手两脚，都戴着黄澄澄的金镯子，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国王骑在象上，率领五百勇士，眉开眼笑前来迎接，排成一列长队，威风极了。

郑和缓缓步出，在大船上，清一清嗓子，大声发号施令，率领五百人排成一列长队，新做的制服簇新整齐。

接着，郑和领头，沿着红色地毯，不疾不徐走上礼坛，代表明成祖宣读圣旨，交趾国王神情肃穆，跪在地上听旨。原来当时交趾通行中国文字，虽然腔调有些不同，还是能够听懂。

交趾国王一身金光闪烁，交趾民众却是一片白衣白衫，原来当地人民尚白，白色是正统礼服的颜色，一直到今天，越南人民还是喜欢白色，我们在美国人拍的越战影片之中，常可见到身着白衣的越南人民。

典礼完毕之后，一群青春娇艳的交趾美女，头顶礼盒，匍匐下跪，礼盒里盛放当地特产：椰子、柠檬、玉桂、槟榔。

郑和笑嘻嘻地接下了土产，接着，他一挥手，几名壮士抬来

丝绸、瓷器、茶叶、铜器，甚且还有耕田工具，场面浩大，气派不凡。交趾国王及人民眼睛都看花了，啧啧称奇，连连赞叹：“不愧为上国大手笔。”

交趾国王为要表示当地亦有文风，竟然排出大队文士，身着上黑下白标准明服式样，向郑和请安，郑和大乐。

交趾美女热情大方，主动向前，挽着将士们的手饮酒作乐，郑和也挺通人情，准许大伙开怀享乐。

交趾人民喝酒不用酒杯，而是直接用竹管插入酒坛之中啜吸。于是，美女伴着将士，三三两两，各自手执竹管，边谈边笑边饮酒，个个都乐不可支！

郑和在将士们玩乐之后，马上交代任务。

第一件事，就是教导交趾人民农事。交趾气候温湿，终年不见霜雪，属于亚热带气候，不论梅、橘、甘蔗、香蕉、椰子，都长得特别好。交趾也种稻，米粒细长，不过，一年只一熟。

郑和的农耕示范队可不一样，他们教导交趾人民开辟梯田，汲取井水，采用插秧长大之后予以分植的方法，一年可达三熟。郑和对交趾农民说：“中国字的‘富’就是下面有个田，意思是有田就能带来富有，你们好好学习，以后这片田就能为你们带来大批财富。”

郑和的预言成真，一直到今天，越南都是世界著名的产米国家。

郑和在越南建立了鱼米之乡，他又帮助当地成为中医药材的重要产地。

当地盛产犀牛，犀牛鼻骨中有由纤维性角蛋白构成的角，强而有力，是犀牛作战的工具，把犀牛鼻角研磨成粉，具有降火退热的功能，是一味名贵的中药。

郑和到了原始森林，指着地下随处可见的犀牛鼻角道：“这

些都是黄金哪。”

交趾人民不晓犀牛角的可贵，郑和大可以骗到底，但是，郑和非但好心告诉他们犀牛角的功用，并且协助当地人种植中药药材。

从此，交趾出产的中国药材，不但合于“道”（古代不用经纬，而用道），又合于地，真正是道地良药。

郑和的德泽，对越南人民而言，一直绵延至今。



## 郑和生擒陈祖义

郑和在交趾，人到哪儿，轰动到哪儿。他也的确倾囊相授。据说，越南人今天流行食用豆腐，也是当年郑和船舰上大师傅传授的绝活。中国美食文化，深深地影响东南亚一带。

位于交趾旁边的暹罗(泰国)人，早已风闻郑和的点点滴滴：一心巴望三保太监也能前往暹罗。他们这种心情，倒是很像《孟子·梁惠王篇》所形容的“箪食壶浆以迎王师”(用竹器装着食物，水壶盛着米浆迎接齐人的军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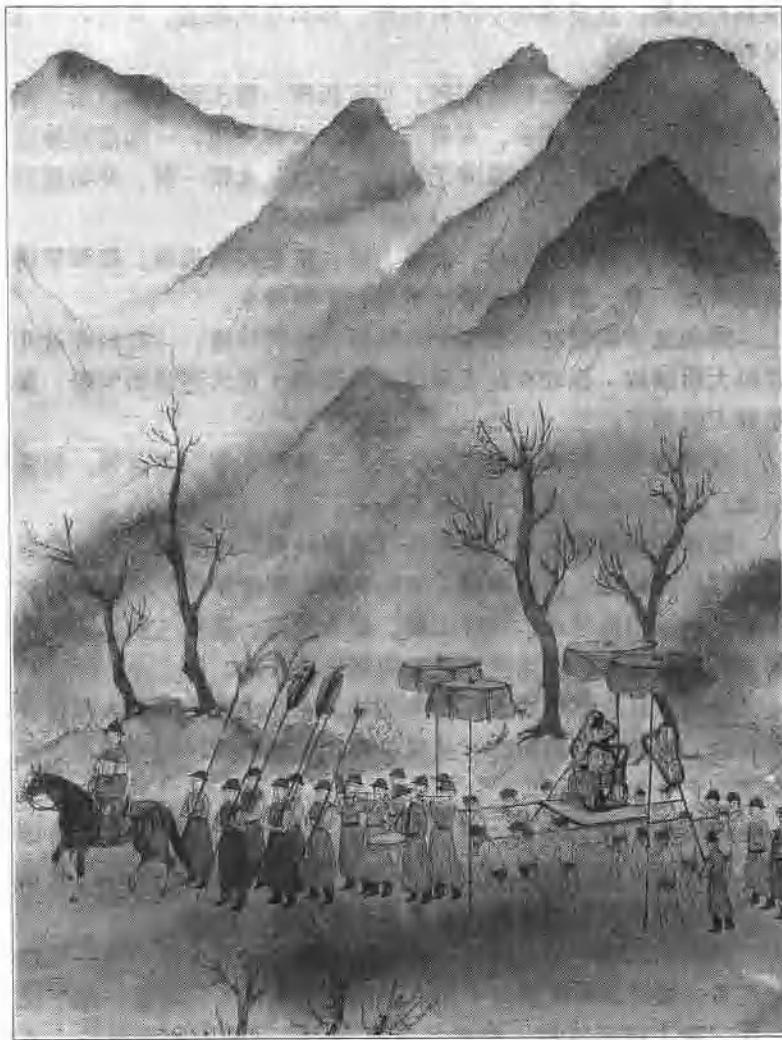
二十多年前的美国《国家地理》杂志，曾经刊载过一幅“郑和入暹罗图”，可神气着呢！暹罗国王与王子骑在大象身上开道，郑和的座驾由八名赤足彪形大汉抬行。上有罗伞张盖，仿佛是个土皇帝。

相传古代暹罗分为暹与罗斛两国，后合为暹罗。在郑和抵达之时，有一些明朝的盗匪正在暹罗附近流窜。盗匪心想，郑和的宝船之上，一定携带大量宝贝，官员多半都是颟顸无用的，不如前去抢劫一番。

于是，一个名叫陈祖义的土匪头目便拍着胸脯说：“常言道，美不美，乡中水，亲不亲，故乡人，我是中原广东人，我去诈降，三保太监一定会上当。”

陈祖义拜见郑和，献上投降书、降表，还递上一张进贡草单，包括：“神鹿一对，鹤顶鸟一对，火鸡一对，珊瑚树一对，蔷薇水二坛，金银香二箱。”

虽说是诈降，陈祖义这人，强盗当久了，满脸横肉，一双贼



眼到处乱瞟，就想要动手抢的模样，郑和看在眼里，真是又好气又好笑。

陈祖义自认为已摸清门路，当下指挥一帮土匪前来攻击。郑和早有准备，他一挥手，火炮、火箭、火弹齐飞，一起落到陈祖义的船队中，由于船中载满了火药，所以，火箭一射，开始猛烈地燃烧起来。

陈祖义一看苗头不对，潜逃上岸，正想拨马逃命。郑和早料到他有此一着，派了人在等，于是，手到擒来。

郑和见了陈祖义，心中十分恼怒，他呵斥道：“我们在这儿宣扬大明国威，你却在此丢尽国家的颜面，竟然还想劫宝船，真是好大的胆子。”

这场战役，郑和杀匪党五千余人，陈祖义等三名首领，斩首示众。郑和在暹罗漂亮亮露了一手。

随郑和出海的马欢，后来在《瀛涯胜览》中记载，当时的暹罗，“外山崎岖，内地潮湿，土地贫瘠，甚少耕种”。郑和到达以后，教导当地居民，开辟山坡，成为梯田。暹罗气候，适于种稻，日后的暹罗，成为世界重要的稻米出产地。

郑和并且教导暹罗人民制造海盐。在此之前，暹罗人都是食用岩盐。岩盐缺乏碘质，容易罹患甲状腺肿，所以，暹罗不少民众都长了一个大脖子。

暹罗的海岸线极长，正适合制造海盐，盐且是最佳的清洁剂、解毒剂，特别是暹罗气候炎热，容易生流火丹毒，皮肤发炎。自从郑和授以制盐之法，暹罗人民身受其惠。

马欢还记载了当时暹罗一些有趣的事，暹罗人当和尚当尼姑都很多，僧尼穿的服装与中国人相同。上至国王，下至一般平民百姓，到了成年以后，都要到庙里当一段时间的和尚尼姑，不过，由于女权高张，女子不一定非当尼姑不可。

马欢并且记述，暹罗妇人志气度量都远胜于男子，家中之事不论大小都由女子掌权。如果妻子被中国男子看上，暹罗男子非但不以为怪，反而得意洋洋道：“我的妻子果然漂亮，难怪中国男子会喜欢。”并且端出上好的酒菜，招待中国男子。

马欢记载的只是当时他所见到的一部分情形，不能代表普遍现象，尤其不能误以为今天泰国还是如此，到底那是十五世纪暹罗未开化之前的情形。

《瀛涯胜览》之中也提到暹罗人的结婚礼俗，如果双方答应成亲，先由和尚伴同新郎到女方家成亲，洞房三天之后，再请和尚把槟榔等礼物分赠亲友，迎接夫妇回到男方家中，摆酒待客。

至于葬礼，若是富贵人家，用水银灌满肚皮，然后下葬。一般低贱平民死了以后，家人把尸体抬到郊外的沙滩，自有空中飞翔的金色大鸟，成群结队扑下来啄食死尸，不一会儿工夫，只剩下一堆尸骨。家人把尸骨丢到海中，称之为鸟葬。在中国边疆地区，也有类似的风俗习惯。

暹罗人受中国人的影响，认为国王就是龙，因此，国王穿的长袍，称为龙袍；国王坐的船只，称为龙船。龙船亦仿效中国，雕刻成一条龙的形状，金光闪闪，划船的船夫一律着红色衣服，国王每年坐着龙船，四处巡视，十分威风。

暹罗人黑干瘦小，好勇斗狠，喜欢练拳，尤其擅长腿功，又快又猛，变化万千。许多武侠电影之中都有暹罗高手表演跆拳。厉害的跆拳，飞毛腿一腿，数十片瓦同声而碎。

据说，跆拳属于中国武术的一种，在郑和时传入，暹罗人爱不释“腿”，不但人人喜欢，同时暹罗每一所庙宇之中，都刻有表演腿功的石刻，称之为跆拳石，也是十分有趣的景物。



## 暹罗米和红头船

郑和在暹罗，教导当地居民晒盐、制陶、开井、织渔网。同时，他也在暹罗，带回不少宝物回中国。

例如暹罗森林里有许多凶猛的老虎，正是制作虎骨木瓜酒的好材料，对于治疗风湿，功效卓著。郑和带领士兵，射杀老虎，取下虎皮虎骨，带回中国，并且也为暹罗奠定了中医的基础，一直到今天，泰国人仍然非常相信中医，市面上也到处看得到中药。

暹罗大片原始森林之中，更有极其珍贵的紫檀木，一称红木。红木，桃金娘科，胺树属，乔木，茎深红色，小枝有角棱，嫩叶带赤红色，花六到十二朵，成伞形花序。

郑和因为船舵需要上好木材，一见红木，色红带紫，坚硬异常，乐不可支。红木因为材质好，重量也非比寻常，难以搬运。聪明的郑和立刻想到大象，经过训练的大象，能够轻松地驮起红木，乖乖地排成一队，鱼贯走出森林。然后，象鼻子一卷一抛，把木材丢入河中，红木便随着河水，顺流而下。

郑和跟暹罗国王商量：“我们用黄金来交换木材可好？”

暹罗国王大喜过望：“这真是再好不过了。”

由于红木色泽高雅、坚固耐用，传到中国以后，成为中国人最欣赏的木料。举凡家具、桌椅、书桌、床炕，若是用红木制成，代表一份尊贵，且成为传家之宝，富豪之家，无不用红木为家具。一直到今天，红木家具仍然是家具中的翘楚，当然，售价也居高不下，让人咋舌。

